

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塑料制品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当如实记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的规定，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塑料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根据《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塑料制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邛环承诺环评审[2019]9号），本次验收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设施包括：

1.1.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注塑、吹塑等塑料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

营运期生产原料为PE（聚乙烯）和PP（聚丙烯），其中：PE、PP热分解温度 $>300^{\circ}\text{C}$ ，吹塑或注塑过程温度约 190°C 。在注塑、吹塑加工过程中均不会发生热分解，但会有少量挥发性有机废气（以VOCs计）产生。

建设单位在每台注塑机（共6台）、吹塑机（共1台）上方各设1个集气罩（共7个，其中：5台相同的注塑机集气罩规格为 $0.8\text{m}\times 0.8\text{m}$ ，1台大的注塑机和1台吹塑机集气罩规格为 $1.0\text{m}\times 1.0\text{m}$ ，总风量约 $9000\text{m}^3/\text{h}$ ），共设1套喷淋塔+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各设备加工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汇入总管道，通过喷淋塔进行冷却降温，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1.1.2 废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采用干式清洁生产过程中冷却循环水和喷淋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在蒸发损耗后补充一定的新鲜水，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营运期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0.701\text{m}^3/\text{d}$ ，主要以COD、BOD5、SS、NH3-N、TP等污染物

为主。

本项目排水利用鑫和中微创业园已建排水系统，园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依托园区已建的2#预处理池（容积75m³）。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邛崃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至南河。

1.1.3 噪声

建设单位采取了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①选用了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降低故障性噪声排放。②优化了设备布局，各生产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内，利用厂房进行隔声；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将生产设备布置在车间东侧，以有效利用距离衰减，减少对园区倒班房的影响。③各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减少噪声源强值；空压机进气口安装消声器，四周设置隔声屏处理。④冷却塔设置在室外，冷却塔四周设置隔音材料。⑤环保设施风机安装隔音罩，减少噪声排放。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1.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

（1）一般废物

废次品：经收集破碎后重新用于生产，实现资源化利用。

废包装料：外售至废旧资源回收站。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实现日产日清。

（2）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1.2 验收过程简况

2019年4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塑料制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22日，成都市邛崃生态环境局下达了《关于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塑料制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邛环承诺环评审[2019]9号 2019.04.22）。本项目于2022

年 2 月建成，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正常调试，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后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受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定和要求，我公司派遣技术人员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进行了现场检查，于 2022 年 3 月 1 日~2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位于邛崃市临邛工业园区南江路 33 号，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主要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管理制度等，现将需要该部分措施落实情况梳理如下：

2.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环保管理部，明确了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建立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主要包括：①环境保护管理制度；②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③自行监测管理制度；④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等。

2.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危废暂存间设置有防渗，厂区设有消防通道，配置了足够的灭火器材，配备了适量的防护用品。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整改情况。

成都科瑞塑胶有限责任公司（盖 章）

2022 年 3 月 20 日